

#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中建材联协函〔2016〕54号

## 关于做好第四批建材行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申报培育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材行业协会，及有关副会长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会议精神，促进绿色发展，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于2013年6月18日发布了《关于开展建材行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中建材联产发〔2013〕99号），并评选和发布了三批示范企业。

为进一步做好这项工作，并以此为契机，及时地推动全行业“节能减排”工作，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决定启动第四批“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申报、培育、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工作进展情况

《关于开展建材行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发布以来，各分会、协会及时传达了行业节能减排政策，号召、引导企业、企



1. 取得合法经营资格的建材行业企业。

2. 具有较现代的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

3. 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为城市品质提升服务。建立和完善节能降耗管理体系，实施节能减排措施并取得实效，并接受外部评价。

4. 在不损害企业商业秘密的前提下，愿意向全社会公开经营业绩和节能减排。

#### 四、主要工作内容和程序安排

##### （一）申报阶段

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材行业协会，各副会长单位及副会员单位申报本系统内符合申报条件的节能降耗企业。

##### （二）调查阶段

对于申报上来的企业，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将积极开展相关调查，调查企业节能降耗管理现状，开展能效对标诊断咨询服务，开展能效对标咨询服务，进行节能降耗对标检查、评价、总结。开展相关工作，提高企业的节能降耗水平。

##### （三）评定阶段

组织开展建材行业节能减排示范企业评定工作，制订科学

合理、可行的评定办法，在符合条件的企业之中评选出拥有先进开  
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评定工作在活动通知发出一年内进行。  
今后每年组织一次评定。

#### （四）宣传推介阶段

对评定出的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由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信部  
通过召开会议表彰、媒体公布、授牌、向国家政府部门推荐等

明《管理办法》进一步继续涵盖建材行业各主要领域的企业中  
报。已申报而未被评为示范企业的企业，将自动进入下一批  
培育、申报行列。



附件

# 建材行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

## 申报、培育、评定管理办法

(试行)

###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央提出的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战略部署，结合建材行业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是指在全国建材行业范围内，节能、减排、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表现突出，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企业。

第三条 申报、培育、评定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鼓励企业自愿申报，实行动态管理。

第四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全国建材行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的申报、培育、评定工作。

第五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设立“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专家委员会，负责制定申报、培育、评定标准，并对申报企业进行评审。

第六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每年组织申报工作，符合条件的企业可自愿申报。

第七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根据专家委员会评审结果，确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名单，并向社会公布。

第八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实行动态管理，定期开展考核评价。

第九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给予政策扶持，鼓励企业加大节能、减排、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投入。

第十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鼓励“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开展节能、减排、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技术创新和推广应用。

第十一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鼓励“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开展节能、减排、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宣传教育和培训。

第十二条 工业和信息化部鼓励“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开展节能、减排、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国际合作与交流。

作。拟申报企业根据通知要求进行申报（见附件1）。申报企业应

按照《绿色制造工程实施方案》的要求，对照评价标准开展自评。对尚未发布评价标准的产品能耗限额标准的行业，企业应达到所在行业的能耗先进水平。

6. 按照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积极鼓励企业

第六条 工作小组负责建立专家库，组织专家进行评定。领

导小组负责审批。

第七条 申报企业应提供以下材料：  
(一) 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知识产权证书、产品检测报告、企业研发费用支出明细账、企业

研发人员名单、企业研发项目立项报告、企业研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企业研发项目预算书、企业研发项目进度报告、企业研发项目结题报告、

企业研发项目验收报告、企业研发项目成果鉴定报告、企业研发项目

成果转化证明、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协议、企业研发项目

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清单、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凭证、企业

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审计报告、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

公示公告、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告回执、企业研发

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告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

分配公示公告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告

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告回执回

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告回执回

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告回

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

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

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

配公示公告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发项目转化

收益分配公示公告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企业研

发项目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公示公告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执回



汇总，形成综合评定意见（见附件6）。

第十一条 工作小组将综合评定意见报领导小组初步审定，并予以公示后批准。

## 示范企业管理

第十二条 建材联合会将对获得建材行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称号的企业颁发证书/牌匾，并在建材联合会官网和建材行业主要媒体宣传示范企业事迹。示范企业应定期

## 第十三条 动态管理

第十三条 动态管理

第十三条 动态管理。示范企业应定期报告节能减排工作情况，并根据建材行业节能减排实际，不断加以完善。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建材联合会负责解释。

附件 1

建材行业“百家节能减排示范企业”申报表

企业名称	(公章)



附件 3

能源绩效统计表

组织名称	地 址
所属行业	



证明			
18	能效监测并采取改进措施	0-20	监测并改进 15-20; 监测 5-14; 未检测 0-4
19	单位产品能耗值 (按能源认证结果为准)	0-20	先进 15-20; 较先进 5-14; 一般 0-4
20	国家或地方环保监测结果	0-20	先进 15-20; 较先进 5-14; 一

### 专家组评定意见表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专家	1	2	3	4	5	6	7	8	9
分数									
平均分									

专家组评定意见:

专家组意见：重点推荐（ $\geq 80$ 分）、推荐（60-79分）、不推荐（ $\leq 59$ 分）

专家 签名	组长:	成员:

年 月 日

附件 6

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专家组综合评定意见	分值	备注
